

國立中興大學 107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紀錄

(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第二次會議)

開會時間：107 年 1 月 10 日(星期三) 上午 10:40

記錄：呂政修

地點：圖書館六樓會議廳

主席：薛富盛校長(吳宗明教務長代理)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業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公告，供考生下載。招生組於近期辦理以下招生宣傳工作：

(一)於 9 月下旬寄發碩專班招生海報到各大學教務處、各系所、補習班、相關單位進行招生宣傳。

(二)於 11 月中旬發文至各大學、全國各高中職學校、國中小學等文教團體，公告招生訊息，並於報紙刊登碩專班招生訊息。

(三)於 11 月下旬安排教務長進行電台專訪、並於廣播電台進行全國各地區招生訊息播放。

二、本校 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作業，於 106 年 12 月 4 日至 106 年 12 月 18 日進行考生網路報名，共計 1,030 名考生報名繳費，其中未完成報名程序及資格不符者共 16 名，完成報名考生人數為 1,014 人(106 學年度共有 997 名考生完成報名)，各系所報名人數如附件一(p.5)。

三、高階經理人班招收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規定考生，本學年度擬以第七條規定報考 EMBA 企業領袖組之申請人數共計 11 人、報考聯招群之申請人數共計 7 人。

四、經招生系所審查結果，持國外大學同等學力報考本次考試之人數共 1 名，依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規定，其報考資格應經校級招生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始得報考。

五、本次招生考試之筆試時間為 107 年 2 月 10 日上午，考場設於本校綜合大樓。

六、請各系所進行考生資料審查評分作業，並於 107 年 2 月 2 日前繳交考生審查成績清冊到招生組。

七、本次招生考試之閱卷時間為 107 年 2 月 12 至 2 月 14 日(地點：圖書館六樓會議廳)。第一梯次放榜日期為 3 月 1 日，請系所主管提醒閱卷教師務必準時完成閱卷工作。

八、請有辦理面試的系所，依簡章規定日程公告考生個人之面試時間，並依簡章所訂定之面試日期辦理面試作業。預訂於第二梯次放榜的系所，請於 3 月 12 日 9:00 前將考生面試成績送至招生組。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案由：請審議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以下稱本標準)第七條資格報考高階經理人班之考生應考資格，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7 條規定：「…大學經教育部核可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經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本次入學考試。

二、高階經理人班訂定考生需同時符合以下標準：

(一)須有擔任高階經理人十年(含)以上之工作經歷。

(二)專業領域成就卓越，有具體事蹟或表揚獎項。

三、本次招生，以本標準第七條規定報考 EMBA 企業領袖組之申請人數共計 11 人、報考聯招群之申請人數共計 7 人。

四、高階經理人班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召開招生委員會議審理申請人應考資格，初審結果如下：

(一)報考企業領袖組：

序號	申請人姓名	系所初審結果
1	郭○○	建議通過
2	黃○○	建議通過
3	陳○○	建議通過
4	章○○	建議通過
5	黃○○	建議通過
6	林○○	建議通過
7	曹○○	建議通過
8	洪○○	建議通過
9	蔡○○	建議通過
10	郭○○	建議通過
11	張○○	建議通過

(二)報考聯招群：

序號	申請人姓名	系所初審結果
1	陳○○	建議通過
2	劉○○	建議通過
3	許○○	建議通過
4	王○○	建議通過
5	黃○○	建議通過
6	陳○○	建議通過
7	黃○○	建議通過

五、檢附高階經理人班招生會議紀錄及考生相關資料如 [附件二](#)(p.6 ~ p.7)。

決議：

一、報考企業領袖組 11 位申請人應考資格審查通過、報考聯招群 7 位申請人應考資格審查通過。

二、請招生單位(EMBA)補充各申請人專業領域卓越成就表現之具體事蹟。

第二案

案由：有關劉姓考生國外大學同等學力採認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入學大學同等學歷認定標準」第9條：「…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得報考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二、經查劉生持美國加利福尼亞州 Cerritos College 為教育部「國外大學校院參考名冊」所列學校之一。劉生以國外大學同等學力報考本校 EMBA 聯招群，其學歷資料及修課紀錄如**附件三**(p.8~p.13)。劉生國外大學同等學力經高階經理人班招生委員會議初步審查結果為通過。

決議：劉姓考生之國外大學同等學力應考資格審查通過。

第三案

案由：請審定 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經費預算表，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經費預算表(草案)係依本校「自辦招生考試經費收支編列原則」編列。本學年度碩專班招生考試經費預算表(草案)如**附件四**(p.14)。
- 二、系所作業費以 4,000 元為基數編列，每增 1 名考生另加 20 元。面試及審查作業費以報名費之 40% 編列。各系所作業費、審查及口試作業費分配表詳如**附件五**(p.15)。
- 三、本校自辦招生考試經費收支編列原則，請參閱**附件六**(p.16~p.17)。
- 四、請各單位於 107 年 6 月 30 日前將各項招生經費核銷完畢。

決議：照案通過。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經費預算表如**附件四**、各系所作業費、審查及口試作業費分配表詳如**附件五**。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1:05)。